

证券代码：601018 证券简称：宁波港 编号：临 2025-017
债券代码：175812 债券简称：21 宁港 01

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续聘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一、德勤华永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

德勤华永的前身是 1993 年 2 月成立的沪江德勤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2002 年更名为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2012 年 9 月经财政部等部门批准转制成为特殊普通合伙企业，注册地址为上海市黄浦区延安东路 222 号 30 楼。

德勤华永具有财政部批准的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经营范围为：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

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经财政部、中国证监会批准，德勤华永获准从事 H 股企业审计业务。此外，已根据财政部和中国证监会《会计师事务所从事证券服务业务备案管理办法》等相关文件的规定进行了从事证券服务业务备案，从事证券期货相关服务业务。

2.人员信息

德勤华永首席合伙人为付建超先生，2024 年末合伙人人数为 204 人，从业人员共 5,616 人，注册会计师共 1,169 人，其中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超过 270 人。

3.业务信息

德勤华永 2023 年度（经审计）的业务收入总额为人民币 41 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为人民币 32 亿元，证券业务收入为人民币 6 亿元。

德勤华永为 58 家上市公司提供 2023 年年报审计服务，审计收费总额为人民币 2.60 亿元。德勤华永所提供服务的上市公司中主要行业为制造业，金融业，房地产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4.投资者保护能力

在投资者保护能力方面，德勤华永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超过人民币 2 亿元，符合相关规定。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被判定需承担民事责任。

5.诚信记录

德勤华永及从业人员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任何刑事处罚以及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纪律处分。

近三年，德勤华永曾受到行政处罚（警告）一次，受到证券监管机构的行政监管措施两次；十七名从业人员受到行政处罚各一次，四名从业人员受到行政监管措施各一次，五名从业人员受到自律监管措施各一次；一名 2021 年已离职的前员工，因个人行为于 2022 年受到行政处罚，其个人行为不涉及审计项目的执业质量。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上述事项并不影响德勤华永继续承接或执行证券服务业务。

（二）项目成员信息

1. 人员信息

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赵海舟，自 2001 年加入德勤华永，2007 年注册为注册会计师。从事证券服务业务逾 20 年，曾为多家上市公司提供审计专业服务并担任项目合伙人和签字注册会计师，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近三年签署的上市公司审计报告共 7 份。

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马甜甜，自 2004 年加入德勤华永，2008 年注册为注册会计师。从事证券服务业务超过 20 年，曾为多家上市公司提供审计专业服务并担任项目经理、签字注册会计师，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唐恋炯，自 1996 年加入德勤华永并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及与资本市场相关的专业服务工作，1998 年注册为注册会计师，现为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会员及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资深会员。从事证券服务业务逾 28 年，曾为多家上市企业提供审计专业服务并担任项目合伙人和签字注册会计师，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近三年签署的上市公司审计报告共 2 份。

2.上述相关人员的独立性和诚信记录情况

以上项目成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最近三年未受到任何刑事处罚及行政处罚，未因执业行为受到证券监督管理机构的行政监督管理措施，未因执业行为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二、审计收费情况

2024 年度公司财务审计费用为人民币 336 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人民币 56 万元。2025 年度审计费用将以 2024 年审计费用为基础，与会计师事务所协商确定。同时，提请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根据审计业务实际情况确定公司 2025 年度审计师报酬事宜。

三、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意见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德勤华永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等进行了审查，认为德勤华永具备必需的专业知识和相关的工作经验，能够胜任公司的审计工作，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

（二）董事会审议、表决情况

2025 年 3 月 26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聘请德勤华永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表决结果：1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此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四、备查文件

- （一）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 （二）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意见书

特此公告。

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3 月 28 日